



子西租赁

NEEQ : 839174

子西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ZiXi Leasing Co., Ltd



年度报告

2020

公司年度大事记

- ✚ 2020 年，公司荣获由全球工程机械 50 强峰会组委会颁发的“2020 中国高空作业设备租赁商 10 强”。



注：本页内容原则上应当在一页之内完成。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1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4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9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2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50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4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兆斌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租赁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信用风险主要是指承租人及其他合同当事人因各种原因未能及时、足额支付租金或履行其义务导致出租人面临损失的可能性。随着公司经营租赁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面临的不同信用状况的承租人日益增加，如果遇到承租人的资金较为紧张时候，公司将面临承租人及其他合同当事人未能及时、足额支付租金或履行义务产生的信用风险。
技术风险	技术风险是指由于技术创新造成租赁资产陈旧过时的风险。公司主要提供经营租赁，主要租赁的资产为工程施工用的 H 钢、拉森钢板桩等，虽然公司租赁的资产具有造价低、可重复利用、施工时间短、止水性能好、环境污染小等优点，而且采用 SMW 工法与 H 钢、拉森钢板桩结合的施工方法，具有替代传统施工方法的特点，也是目前较为先进的技术，但是随着未来技术的高速发展，市场上有可能出现更先进租赁资产的可能性，因此，公司也面临租赁资产更新换代产生的技术风险。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 2020 年度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当年收入的比重为 18.31%。虽然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大客户占比适中，对单一客户并无重大依赖，但公司依旧存在前五大客户收入集中度较高

	<p>的风险，一旦市场竞争程度加剧，公司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p>
<p>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p>	<p>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 75,297,722.75 元，占总资产比重 25.36%，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106.15%，公司应收账款的净额占总资产的比重小，但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大。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为 67.24%，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较高。但是，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所对应的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对公司经营将会产生不利的影响。</p>
<p>公司治理风险</p>	<p>股份公司成立后，根据公司规模、管理需求以及发展现状，制定和完善了《章程》以及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和财务管理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文件，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股份公司治理机制和各项制度初步建立完善，尚处于适应、磨合和规范执行的重要时期。公司经营管理层和“三会”成员需要加强对相关制度规则的了解和学习，以便尽快提升规范治理意识，实现规范的治理和运行。如果经营管理层疏于对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以及相关内部制度文件的了解和学习，且未能在适当时机引进法律或管理方面的专业人才，将无法保证上述各项内部治理制度在经营实践中得到规范的执行和检验。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p>
<p>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p>	<p>公司已经通过制度安排对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进行了防范，但是在实际生产经营中仍不能排除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表决权或总经理权限等方式对生产经营、财务决策、重大人事安排等实施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p>
<p>前五大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p>	<p>公司 2020 年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87.08%，公司前五大供应商较为集中，存在前五大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但是，目前公司租赁的钢板桩及高空作业车在市场供应充足，市场竞争也较为充分，可选择、可替代的钢板桩、高空作业车供应商或代理商数量较多，因此公司的采购不存在对前五大供应商的实质依赖。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全国市场区域的扩张，公司也将在全国各地寻找优质的供应商，降低前五大供应商较为集中带来的风险。</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子西租赁、公司、本公司	指	子西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20 年度, 即由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控股股东、铭钻实业	指	福建省铭钻实业有限公司
京通投资	指	福州京通投资有限公司
锐源投资	指	福州市锐源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鑫凯普	指	福建鑫凯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子西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子西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子西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章程、公司章程	指	《子西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SMW 工法	指	是 Soil Mixing Wall 的缩写，SMW 工法亦称新型水泥土搅拌桩墙，即利用专门的多轴搅拌机就地钻进切削土体，同时在钻头端部将水泥浆液注入土体，经充分搅拌混合后，再将 H 型钢、拉森钢板桩或其他型材插入搅拌桩体内，形成具有一定强度和刚度的、连续完整的、无缝隙的地下墙体，使之成为同时具有受力与抗渗两种功能的支护结构的围护墙，该墙体可作为地下开挖基坑的挡土和止水结构。
H 型钢	指	H 型钢是一种截面面积分配更加优化、强重比更加合理的经济断面高效型材，因其断面与英文字母“H”相同而得名。
拉森钢板桩	指	钢板桩是一种钢结构体，其特点是边缘带有联动装置，因此可以相互连续紧密的自由组合来挡土或者挡水。因为该产品由德国工程师 Tryggve Lassen 发明，故命名拉森钢板桩。
高空作业车	指	高空作业车是指运送工作人员和使用器材到现场并进行空中作业的专用车辆。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子西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i Xi Leasing Co., Ltd Zi Xi Leasing
证券简称	子西租赁
证券代码	839174
法定代表人	杨奇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江锦霞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开发区金林路 31 号 5 层
电话	0591-28350888
传真	0591-28350888
电子邮箱	jjx@zx-fl.com
公司网址	www.zixizl.com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山开发区金林路 31 号 5 层
邮政编码	350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1 年 5 月 9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9 月 14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71 租赁业-711 机械设备租赁-7113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
主要业务	租赁、销售、维修、安装。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主要从事机械设备、机电设备、钢板桩及支护材料的租赁、销售、维修、安装。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2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福建省铭钻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杨奇，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572994813N	否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保税区管委会综合大楼 15 层 11 室 (自贸试验区内)	否
注册资本	12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兴业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证券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兴业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林东	陈天敏		
	3 年	3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70,936,332.84	70,399,022.38	0.76%
毛利率%	22.42%	36.8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18,700.94	1,297,067.76	101.8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37,019.82	-108,258.39	1,8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5%	0.7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8%	-0.06%	-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1	1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96,952,537.87	267,391,683.96	11.06%
负债总计	115,001,696.82	88,059,543.85	30.6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1,950,841.05	179,332,140.11	1.4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2	1.49	2.0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9.39%	33.7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8.73%	32.93%	-
流动比率	1.77	1.58	-
利息保障倍数	2.85	1.93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82,502.02	45,581,992.01	15.58%
应收账款周转率	0.86	0.82	-
存货周转率	27.07	55.12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1.06%	-6.9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0.76%	-13.35%	-
净利润增长率%	101.89%	-88.67%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20,000,000	120,0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255,506.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96,6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8,854.2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340,961.01
所得税影响数	1,585,240.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755,720.76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经本公司同意，本集团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集团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A、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416,853.30	408,883.00		
合同负债			368,896.73	361,843.36
其他流动负债			47,956.57	47,039.64

B、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a、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305,508.00	305,508.00
合同负债	270,361.06	270,361.06		
其他流动负债	35,146.94	35,146.94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下的“71 租赁业”。

公司的经营范围：机械设备、机电设备、钢板桩及支护材料的租赁、销售、维修、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客户类型主要为建筑施工领域中的企业。

公司关键资源：公司非常重视营销渠道和网点的建设，并不断优化全国的营销网络布局，公司拥有合理的营销渠道和较丰富的行业经验。

公司的销售渠道和收入来源：公司通过在主要城市和地区设立分公司或办事处的方式积极开拓全国市场，通过参加项目投标、商业洽谈等方式开拓租赁和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客户群体主要为建筑施工领域中的企业。公司依靠多年钢板桩租赁的行业经验，优质高效的业务团队，较雄厚的资金实力，凭借租赁产品与 SMW 工法相结合的施工方法较传统产品与施工方法具有耐长久使用，不易损耗，造价低、可重复利用、施工时间短、止水性能好、环境污染小等优点，具有替代性，因此，公司产品在地铁车站、高速公路、高速铁路、地下市政道路、地下变电站及地下商场、桥梁、机场、航道整治、电力、石化、海洋、民用建筑、物流基地等领域得到广泛运用，获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积累了良好的口碑，扩大了公司的行业知名度，满足了客户的施工需求，公司通过向客户租赁钢板桩及提供钢板桩和设备销售，获取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报告期内以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572,255.08	1.20%	5,663,224.44	2.12%	-36.92%
应收票据	1,116,346.70	0.38%	1,223,080.00	0.46%	-8.73%
应收账款	75,297,722.75	25.36%	74,580,145.22	27.89%	0.96%
存货	2,452,956.01	0.83%	1,612,275.67	0.60%	52.14%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492,073.70	0.17%	492,202.66	0.18%	-0.03%
固定资产	205,778,863.20	69.30%	172,785,061.51	64.62%	19.10%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商誉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21,490,314.36	7.24%	13,500,000.00	5.05%	59.19%
预付款项	886,210.56	0.30%	2,579,412.49	0.96%	-65.64%
其他应收款	476,167.97	0.16%	3,768,700.56	1.41%	-87.37%
其他流动资产	280.00	0.00%			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31,220.56	0.55%	1,971,242.21	0.74%	-17.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39,636.30	1.76%	2,699,987.00	1.01%	94.06%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06,737.88	0.41%	39,991.55	0.01%	2,917.48%
预收账款			416,853.3	0.16%	-100%
合同负债	270,361.06	0.09%			
应付职工薪酬	292,197.47	0.1%	356,178.5	0.13%	-17.96%
应交税费	1,207,836.60	0.41%	2,253,150.79	0.84%	-46.39%
其他应付款	19,719,622.82	6.64%	20,365,191.53	7.62%	-3.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728,455.51	8.33%	33,288,189.94	12.45%	-25.71%
其他流动负债	35,146.94	0.01%			100%
长期应付款	21,994,328.60	7.41%	17,839,988.24	6.67%	23.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056,695.58	8.1%			100%
资产总计	296,952,537.87	100.00%	267,391,683.96	100.00%	11.06%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年比上年同期减少2,090,909.36元，主要原因为购买固定资产及存货的支出致现金银行存款减少。
- 2、存货比上年同期增加了840,680.34元，为公司增加采购的H型钢（400*400）200吨。
- 3、其他应收款比上年同期减少了3,292,532.59元，主要是公司减少相关投标保证金支出。
- 4、固定资产比上年同期增加了32,993,801.69元，主要采购H型钢及拉森钢桩28,906,965.98元；高

空车61,531,300.12元；出售不良固定资产（H型钢及拉森钢桩）21,418,758.4元；固定资产折旧少提3,470,870.01元。

5、长期借款比上年同期增加7,990,314.36元，主要为（1）本公司向永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长期借款增加950.00万。（2）计提借款利息194,411.58元。（3）公司预计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2,204,097.22元调整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预付账款比上年同期减少1,693,201.93万元，主要系与厂商结算了采购设备款。

7、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减少340,021.65万元，系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因素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8、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增加2,539,649.30万元，系2019年与固定资产采购相关的原计入预付账款核算的款项调整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2020年相关固定资产已到位确认，故款项也相应核销。

9、应付账款比上年同期增加了1,166,746.33元，主要为采购高空车厂家欠款。

10、应交税费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1,045,314.19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未交增值税减少1,009,488.28元。

11、其他应付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645,568.71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2020年钢板柱租赁业务减少，收取客户租赁押金减少所致。

12、长期应付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4,154,340.36万元，主要系公司2020年增加采购高空作业车融资租赁项目应付款项。

1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8,559,734.438万元，主要是公司为采购高空车，应付融资租赁款减少所致。

14、其他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加24,056,695.58万元，主要是已提货暂估入库的高空车设备款所致。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70,936,332.84	-	70,399,022.38	-	0.76%
营业成本	55,031,949.72	78.17%	44,471,124.43	63.17%	23.75%
毛利率	22.42%	-	36.83%	-	-
销售费用	12,297,964.26	17.47%	16,594,067.01	23.57%	-25.89%
管理费用	3,456,174.21	4.91%	4,030,516.10	5.73%	-14.25%
研发费用	240,085.70	0.34%	10,200.00	0.01%	2,253.78%
财务费用	4,649,243.55	6.60%	5,635,871.99	8.01%	-17.51%
信用减值损失	1,360,086.62	1.93%	338,762.26	0.48%	301.49%
资产减值损失	0	0.00%	0	0.00%	0%
其他收益	1,731,304.97	2.46%	1,693,914.07	2.41%	2.21%
投资收益	-128.96	0.00%	6,809.06	0.01%	-101.8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00%	0	0.00%	0%
资产处置收益	5,255,506.80	7.47%	618,759.16	0.88%	749.36%
汇兑收益	0	0.00%	0	0.00%	0%

营业利润	3,354,060.60	4.76%	1,809,331.06	2.57%	85.38%
营业外收入	299,229.21	0.43%	108,783.73	0.15%	175.07%
营业外支出	10,375.00	0.01%	25,183.42	0.04%	-58.80%
净利润	2,618,700.94	5.17%	1,297,067.76	1.84%	180.8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2020 年度营业收入 70,936,332.84 元，较上年度 70,399,022.38 元略增长 0.76%，净利润 2,618,700.94 元，较上年度 1,297,067.76 元，增长 101.89%。主要原因是：(1)钢板桩租赁业务受疫情严重影响，因人员管控影响，特别是人员跨地区流动受到一定限制，一些项目出现“招工难”“返岗难”，施工人员出现一定程度的短缺，众多已立项工程项目复工难；部分地区受交通运输影响，原材料供应受到阻，造成项目停工或延期施工；同时受国家产业结构调控，环境保护等宏观经济调控的影响，新工程项目立项、施工严重拖延、滞后；均造成钢板桩租赁出租率偏低，钢板桩租赁业务收入较上年减少了 9,722,444.14 元，下降了 18.13%。(2)公司高空车租赁业务比上年增加收入 8,002,315.37 元，增长 50.22%，主要是公司加大高空车设备投资，不断改善公司各地区高空车合理经营规模，提高经营效果，但高空车租赁行业近年资本大量介入，租赁市场较为混乱，租赁价格有进一步下降趋势。

2、2020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了 10,560,825.29 元，增长 23.75%，其中折旧费用增加了 3,407,737.48 元，销售成本增加 2,219,973.81 元，调整核算口径增加运输费用 4,714,268.57 元。

3、2020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减少了 4,296,102.75 元，管理费用较上年减少了 574,341.89 元，主要是受疫情影响，业务活动减少，费用下降；另调整核算口径减少运输费用 3,400,093.42 元。

4、2020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减少了 986,627.54 元，其中减少利息支付 69,179.39 元；融资租赁费用减少 872,744.81 元。

5、2020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较上年增加了 229,885.70 元，主要是公司开发型钢支撑研发支出。

6、2020 年度公司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增减少了 1,021,324.36 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少计提 1,409,606.27，预付账款坏账准备多计提 253,498.73 元。

7、2020 年度公司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增加了 4,636,747.64 元，主要为公司处置不良钢板桩固定资产的收益。

8、2020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增加了 190,445.48 元，主要为公司 2018 年办公场所拆迁，收到的政府补偿款。

9、2020 年度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增加了 1,544,729.54 元；净利润较上年增加了 1,321,633.18 元。主要原因是：(1)钢板桩租赁业务受疫情严重影响，因人员管控影响，特别是人员跨地区流动受到一定限制，一些项目出现“招工难”“返岗难”，施工人员出现一定程度的短缺，众多已立项工程项目复工难；部分地区受交通运输影响，原材料供应受到阻，造成项目停工或延期施工；同时受国家产业结构调控，环境保护等宏观经济调控的影响，新工程项目立项、施工严重拖延、滞后；均造成钢板桩租赁出租率偏低，钢板桩租赁业务收入较上年减少了 9,722,444.14 元，下降了 18.13%。(2)公司高空车租赁业务比上年增加收入 8,002,315.37 元，增长 50.22%，主要是公司加大高空车设备投资，不断改善公司各地区高空车合理经营规模，提高经营效果，但高空车租赁行业近年资本大量介入，租赁市场较为混乱，租赁价格有进一步下降趋势。(3)2020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增加了 10,560,825.29 元，其中折旧费用增加了 2,595,376.29 元，销售成本增加 2,219,973.81 元，调整核算口径增加运输费用 4,714,268.57 元。(4)2020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减少了 4,296,102.75 元，管理费用较上年减少了 574,341.89 元，主要是受疫情影响，业务活动减少，费用下降；另调整核算口径减少运输费用 3,400,093.42 元。(5)2020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减少了 986,628.44 元，其中银行借款额下降，减少利息支付 69,179.39 元；应付融资租赁额减少，融资租赁费用减少 872,744.81 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0,936,332.84	70,399,022.38	0.76%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
主营业务成本	55,031,949.72	44,471,124.43	23.75%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性租赁收入/钢板桩	43,904,990.36	30,109,058.59	31.42%	-18.13%	13.42%	-37.77%
经营性租赁收入/高空作业车	23,936,716.86	21,882,335.08	8.58%	50.22%	27.75%	214.49%
销售业务收入/钢板桩	3,056,602.35	3,035,398.23	0.69%	265.35%	282.14%	-86.28%
高空作业车其他收入	38,023.27	5,157.82	86.44%	6,716.04%	1,137.78%	-241.61%
合计	70,936,332.84	55,031,949.72	22.42%	0.76%	23.75%	-39.12%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2020 年钢板桩租赁业务受疫情严重影响，因人员管控影响，特别是人员跨地区流动受到一定限制，一些项目出现“招工难”“返岗难”，施工人员出现一定程度的短缺，众多已立项工程项目复工难；部分地区受交通运输影响，原材料供应受到阻，造成项目停工或延期施工；同时受国家产业结构调整，环境保护等宏观经济调控的影响，新工程项目立项、施工严重拖延、滞后；均造成钢板桩租赁出租率偏低，钢板桩租赁业务收入较上年下降了 18.13%。

2、2020 年公司高空车租赁业务比上年增长 50.22%，主要是公司加大高空车设备投资，不断改善公司各地区高空车合理经营规模，提高经营效果，但高空车租赁行业近年资本大量介入，租赁市场较为混乱，租赁价格有进一步下降趋势。

3、2020 年公司钢板桩销售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 265.35%，主要是公司上半年为降低采购成本，统一采购了将近 5,000 吨钢板桩，留有库存，为支持客户重点基坑项目销售部分钢板桩。

4、2020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了 10,560,825.29 元，增长 23.75%，其中折旧费用增加了 3,407,737.48 元，销售成本增加 2,219,973.81 元，调整核算口径增加运输费用 4,714,268.57 元。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福建省岩田基础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572,399.48	4.46%	否
2	福建福盛德工程有限公司	3,433,577.88	4.28%	否
3	福建省长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847,246.02	3.55%	否
4	福建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14,625.66	3.14%	否
5	福建省兴达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2,309,029.20	2.88%	否
合计		14,676,878.24	18.31%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湖南星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49,865,370.93	52.50%	否
2	福州宝井钢材有限公司	18,840,117.44	19.84%	否
3	捷尔杰（天津）设备有限公司	7,311,681.00	7.70%	否
4	福建荣丰钢铁有限公司	3,652,096.41	3.85%	否
5	福建闽航华钢铁有限公司	3,035,398.23	3.20%	否
合计		82,704,664.01	87.09%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82,502.02	45,581,992.01	15.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57,532.21	-31,748,550.26	89.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4,032.27	-11,968,192.52	-145.82%

现金流量分析：

1、公司2020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不匹配，差异50,063,801.08元，主要系与“资产减值准备”、“折旧”、“资产处置收益”、“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财务费用”及“递延所得税”的影响。2020年固定资产折旧计提47,558,142.70元，信用减值准备-1,360,086.62元，资产处置收益(收益以为-)-5,225,506.80元，财务费用4,515,967.73元，递延所得税减少340,021.65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5,798,009.54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699,462.90元。

2020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5,798,009.54，主要原因系：

- 2020年应收项目增加717,577.53元，主要为公司增加高空车业务所致。
- 2020年应收票据减少106,733.30元。
- 2020年预付账款减少1,693,201.93元，主要系加强与厂商采购结算工作。
- 2020年其他应收账款减少3,292,532.59元，主要减少相关投标保证金支出。

2020年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699,462.90元，主要原因系：

- 2020年度其他应付款减少645,568.71元，主要系公司钢板桩租赁业务押金减少所致。
- 2020年度应付账款增加1,166,746.33元，主要系公司采购高空车设备所致。
- 2020年度应交税费减少1,045,314.19元，主要系公司采购设备所支付增值税进项税款所致。

2020年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主要在于公司收回投标保证金所致。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波动属于合理现象。

2、2020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0,257,532.21元，主要为公司为购置租赁资产H型钢、拉森钢板桩、高空作业车等租赁资产产生。主要包括：新增经营性固定资产原值含税金额10293.75元；其中钢板桩金额为3266.49元，高空车金额为6953.04元；处置不良固定资产的收入17,911,996.51元。

3、2020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484,032.27元，主要系银行贷款本金增加1000万元，支付银行贷款利息1,972,454.83元，支付融资租赁租金中包含的融资费用2,543,512.90元。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福州子西建设物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机械设备、机电设备、钢板桩及支护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2,977,529.00	2,970,737.67	7,053.36	1,107.08
福建省子西岩土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岩土技术的研发；岩土工程、机械工程的设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机械设备、机电设备、建筑材料的销售、租赁、安装、维护。	410,304.49	410,368.48		-644.85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福州子西建设物资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7年5月26日，注册资本500万元，本公司投资比例100%，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0.71万元，实现净利润0.11万元。

福建省子西岩土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20%的参股公司，成立于2018年7月9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本公司投资比例20%，报告期未实现营业收入，实现净利润-0.06万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行业发展势头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队伍稳定；没有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事项发生。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1、盈利能力方面

报告期内，2020 年度营业收入 70,936,332.84 元，较上年度 70,399,022.38 元略增长 0.76%，净利润 2,618,700.94 元，较上年度 1,297,067.76 元增长 101.89%。主要原因是：(1)钢板桩租赁业务受疫情严重影响，因人员管控影响，特别是人员跨地区流动受到一定限制，一些项目出现“招工难”“返岗难”，施工人员出现一定程度的短缺，众多已立项工程项目复工难；部分地区受交通运输影响，原材料供应受到阻，造成项目停工或延期施工；同时受国家产业结构调整，环境保护等宏观经济调控的影响，新工程项目立项、施工严重拖延、滞后；均造成钢板桩租赁出租率偏低，钢板桩租赁业务收入较上年减少了 9,722,444.14 元，下降了 18.13%。(2)公司高空车租赁业务比上年增加收入 8,002,315.37 元，增长 50.22%，主要是公司加大高空车设备投资，不断改善公司各地区高空车合理经营规模，提高经营效果，但高空车租赁行业近年资本大量介入，租赁市场较为混乱，租赁价格有进一步下降趋势。(3)2020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增加了 10,560,825.29 元，其中折旧费用增加了 2,595,376.29 元，销售成本增加 2,219,973.81 元，调整核算口径增加运输费用 4,714,268.57 元。(4)2020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减少了 4,296,102.75 元，管理费用较上年减少了 574,341.89 元，主要是受疫情影响，业务活动减少，费用下降；另调整核算口径减少运输费用 3,400,093.42 元。(5)2020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减少了 986,628.44 元，其中银行借款额下降，减少利息支付 69,179.39 元；应付融资租赁额减少，融资租赁费用减少 872,744.81 元。

2、偿债能力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 2020 年末和 2019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8.73%和 32.93%，2020 年末和 2019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77 和 1.58，2020 年末利息保障倍数为 2.85，资产负债率较低，流动比率均大于 1，利息保障倍数高，表明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3、营运能力方面

公司 2020 年度和 2019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0.86 和 0.82，2020 年度存货周转率 27.07，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存货周转率高，表明公司具有较强的营运能力。

4、现金流量方面

公司 2020 年度和 201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2,682,502.02 元和 45,581,992.01 元，公司现金流较稳定、充裕，表明公司获取现金流的能力较强。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0	0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4. 其他	150,000,000.00	62,815,770.74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无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9月14日	2018年9月14日	挂牌	限售承诺	见下方详细情况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9月14日		挂牌	规范缴纳五险一金承诺	见下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9月14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见下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9月14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见下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9月14日		挂牌	规范资金使用承诺	见下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9月14日		挂牌	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	见下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9月14日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见下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年9月14日		挂牌	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见下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挂牌时，公司股东根据《公司法》、《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出具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承诺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2、公司挂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奇出具了《关于规范缴纳五险一金的承诺》，承诺自公司设立

之日起至今，不存在未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主管部门要求补缴，或被有关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就上述事项以任何方式向公司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有关部门支持的情况。承诺如若发生前述情况，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款项和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以及因此支付的相关费用，以保证公司不致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严格遵守和认真执行有关劳动和社会保障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按规定办理国家要求的养老、医疗、工伤、生育和失业等方面的社会保障，并按期缴纳保险费用。

3、公司挂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本人目前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与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济实体或项目，亦未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营活动；本人今后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与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济实体或项目，且不以其他方式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类似或相近的经营活动；如将来因任何原因引起本人所拥有的资产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并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放弃此类同业竞争。本人亦不存在其他同业竞争情形，亦将不会以任何形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业务（技术）人员。本人在担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4、公司挂牌时，公司管理层出具了《关于规范资金使用承诺函》，承诺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将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严格遵守财务相关管理和内控制度，限定资金用途以确保资金用于与业务经营相关的活动之中。

5、公司挂牌时，公司管理层和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承诺》，承诺在本承诺出具日后，本人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产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履行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监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本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有关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承诺；本承诺函自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在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或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6、公司挂牌时，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承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其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程序，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4,999,998	54.17%	0	64,999,998	54.1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473,833	10.39%	0	12,473,833	10.39%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5,000,002	45.83%	0	55,000,002	45.8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4,947,667	20.79%	0	24,947,667	20.79%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20,000,000	-	0	12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 的质押股 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福建省铭钻实业有限公司	37,421,500		37,421,500	31.18%	24,947,667	12,473,833	14,300,000	0
2	锐源子西股份	24,499,000		24,499,000	20.42%	0	24,499,000	0	0

	有限公司								
3	福州京通投资有限公司	22,357,000		22,357,000	18.63%	14,904,667	7,452,333	19,000,000	0
4	福建鑫凯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10,147,700		10,147,700	8.46%	6,765,134	3,382,566	10,000,000	0
5	李莹	10,000,000		10,000,000	8.33%	0	10,000,000	5,420,000	0
6	福州市锐源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7,500,000		7,500,000	6.25%	5,000,000	2,500,000	0	0
7	福州天禄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5,073,800		5,073,800	4.23%	3,382,534	1,691,266	0	0
8	江乃华	3,000,000		3,000,000	2.5%	0	3,000,000	0	0
9	侯思欣	1,000		1,000	0.0008%	0	1,000	0	0
10									
	合计	120,000,000	0	120,000,000	100%	55,000,002	64,999,998	48,720,000	0
<p>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股东铭钻实业、京通投资的执行董事为杨奇，锐源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杨奇。铭钻实业、京通投资和锐源投资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奇实际控制或能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李莹为京通投资的股东。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p>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铭钻实业，法定代表人为杨奇，于 2010 年 11 月 29 日成立，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55653730077，注册资本 5,800 万元，其中，杨奇出资额为 5,742 万元，持股比例为 99%，张红光出资额为 58 万元，持股比例为 1%。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杨奇先生，男，1967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农业大学，畜牧专业（函授）。1999 年至 2005 年，就职于福建省环球电信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6 年至 2007 年，清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高级工商管理总裁研修班。2005 年至今，就职于福州三门溪电力有限公司，历任董事、经理，现为董事；2006 年至今，就职于福州洲洋溪电力有限公司，历任董事长、经理，现为董事长；2006 年至今，就职于连江县梅洋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07 年至今，就职于连江县溪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历任董事长、经理，现为董事长；2007 年至今，就职于五大连池市众源水电有限公司，历任董事、经理，现为董事；2008 年至今，就职于闽侯县亿榕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历任董事长、经理，现为董事长；2010 年至今，就职于福建省铭钻实业有限公司，历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为执行董事；2012 年至今，就职于福建博安典当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1 年至今，就职于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2015 年至今，就职于福州京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报告期内，杨奇先生通过铭钻实业、锐源投资和京通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56.07% 股份，杨奇为公司创始人，现为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能够实际控制和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决策，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流动资金贷款	福建长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担保	15,000,000.00	2019年9月11日	2022年9月10日	7.5%
2	流动资金贷款	福建永泰县农村信用合作社	股权质押担保	9,500,000.00	2020年8月27日	2023年8月26日	7.5%
3	流动资金贷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关联方连带责任担保	500,000.00	2020年7月29日	2021年7月29日	5.5%
合计	-	-	-	25,00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杨奇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7 年 6 月	2018 年 12 月 26 日	2021 年 12 月 25 日
江祥平	董事	男	1962 年 6 月	2018 年 12 月 26 日	2021 年 12 月 25 日
陈瑜	董事	女	1964 年 12 月	2018 年 12 月 26 日	2021 年 12 月 25 日
谢雪君	董事	女	1963 年 1 月	2018 年 12 月 26 日	2021 年 12 月 25 日
余莉	董事	女	1973 年 2 月	2018 年 12 月 26 日	2021 年 12 月 25 日
林航	监事会主席	男	1971 年 1 月	2018 年 12 月 26 日	2021 年 12 月 25 日
李燕	监事	女	1983 年 12 月	2018 年 12 月 26 日	2021 年 12 月 25 日
郑如明	监事	男	1972 年 2 月	2018 年 12 月 26 日	2021 年 12 月 25 日
李东	财务总监	男	1964 年 10 月	2018 年 12 月 26 日	2021 年 12 月 25 日
江锦霞	董事会秘书	女	1988 年 6 月	2018 年 12 月 26 日	2021 年 12 月 25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控股股东为铭钻实业，实际控制人为杨奇，杨奇通过铭钻实业、锐源投资和京通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56.07% 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
----	----	----------	------	----------	------------	------------	--------------

							量
杨奇	董事长、总 经理	0	0	0	0%	0	0
江祥平	董事	0	0	0	0%	0	0
陈瑜	董事	0	0	0	0%	0	0
谢雪君	董事	0	0	0	0%	0	0
余莉	董事	0	0	0	0%	0	0
林航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0	0
李燕	监事	0	0	0	0%	0	0
郑如明	监事	0	0	0	0%	0	0
李东	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江锦霞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合计	-	0	-	0	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销售人员	22	3	0	25
管理人员	11	2	0	13
财务人员	5	0	0	5
技术人员	2	1	0	3
行政后勤人员	35	1	0	36
员工总计	75	7	0	8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1
硕士	1	1
本科	17	14
专科	33	37
专科以下	24	29
员工总计	75	8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薪酬

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定，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向员工支付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及奖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保险，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公司具有体系化的薪酬制度，明确了公司的薪酬定位，结合行业和地区薪酬水平，通过对岗位和员工技能状况的综合测评确定相应薪资。

2、培训

报告期内根据年度培训计划，由公司集中组织进行了多次销售培训、资产管理培训、施工专业培训、设备维修保养培训、财务培训等涉及不同业务方面的内部专项培训。公司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与发展工作，根据管理层级、岗位的不同制定差异化培训计划与目标，以丰富多样的培训形式落实培训目标。不断提升公司员工素质和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的工作效率，为公司发展提供坚实的基础和保障。通过多种方式的培训，使公司员工队伍业务素质得到不断提升，促进了整体工作质量的不断进步。

3、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单位：股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自于 2015 年 10 月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公司于挂牌时，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及资金管理，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2016 年 11 月 11 日，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17 年 4 月 28 日，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制定了《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和《承诺管理制度》，同时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内部管理制度。2018 年 4 月 23 日，为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促进公司更好发展，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0 年 4 月 24 日，按照《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要求，修订了《公司章程》，同时相应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公司重要决策的制定能够遵守《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制度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的披露公司相关信息，确保公司运营的透明度和规范性。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全体股东能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的参会资格、关联股东的回避制度和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等。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保障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对公司管理层、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职权划分明确，能够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正常运转。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依据已经建立的重大事项相关内部制度实施决策程序，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规定的决策程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按照《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要求，公司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修订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p>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p> <p>公司是以发起设立的方式整体变更的股份有限公司；在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p>	<p>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p> <p>公司是以发起设立的方式整体变更的股份有限公司；在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p>
<p>第十九条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以赠与、垫资、担保、补偿或贷款等形式，对购买或者拟购买公司股份的人提供任何资助。</p>	<p>第十九条公司或公司的子公司（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以赠与、垫资、担保、补偿或贷款等形式，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等关联方、以及对购买或者拟购买公司股份的人提供任何资助。</p>
<p>第三十九条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p> <p>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向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对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债权或承担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务。</p>	<p>第三十九条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p> <p>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向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对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债权或承担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务。</p>

<p>公司与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并按以下程序进行审议：</p> <p>（一）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单笔交易金额或者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由公司董事长审批同意后执行。董事长为交易对象的，应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p> <p>（二）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单笔交易金额或者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5000 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5%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p> <p>（三）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单笔交易金额或者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在 5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如果在实际执行中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应按照上述规定履行审议程序。</p>	
<p>新增</p>	<p>第四十条公司与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并按以下程序进行审议：</p> <p>（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单笔交易金额或者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p>

	<p>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p> <p>（二）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单笔交易金额或者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0.5%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p> <p>（三）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单笔交易金额或者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以上的关联交易，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如果在实际执行中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应按照上述规定履行审议程序。</p>
新增	<p>第四十一条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关联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p> <p>（一）一方以现金方式认购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者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品种；</p> <p>（二）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承销另一方公开发行股票、公司债券或者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品种；</p> <p>（三）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大会决议领取股息、</p>

	<p>红利或者报酬；</p> <p>（四）一方参与另一方公开招标或者拍卖，但是招标或者拍卖难以形成公允价格的除外；</p> <p>（五）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p> <p>（六）关联交易定价为国家规定的；</p> <p>（七）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且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相应担保的；</p> <p>（八）公司按与非关联方同等交易条件，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产品和服务的；</p> <p>（九）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认定的其他交易。</p> <p>上述免于关联交易审议的可以免于关联交易披露。</p>
新增	<p>第四十三条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一）被资助对象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p> <p>（二）单次财务资助金额或者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p> <p>（三）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p> <p>对外财务资助款项逾期未收回的，公司不得对同一对象继续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追加财务资助。</p> <p>公司不得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p>

	<p>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等关联方提供资金等财务资助。</p>
<p>第四十一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p> <p>（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p> <p>（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p> <p>（四）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担保；</p> <p>（五）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0 万元以上；</p> <p>（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p> <p>（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p>	<p>第四十四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p> <p>（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p> <p>（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p> <p>（四）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担保；</p> <p>（五）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0 万元以上；</p> <p>（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p> <p>（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p> <p>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应当提供反担保。</p>
<p>第四十二条 公司发生的交易（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公司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p>	<p>第四十五条 公司发生的交易（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除外）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公司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p>

<p>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p> <p>(二)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p> <p>(三)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0 万元；</p> <p>(四) 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8,000 万元；</p> <p>(五)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0 万元。</p> <p>按照上述计算标准计算,交易仅达到第(三)项或第(五)项标准,且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每股收益的绝对值低于 0.05 元的,公司可以豁免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p> <p>除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述关联交易无论金额大小(含超过本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均可免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一) 因一方参与面向不特定对象进行的公开招标、公开拍卖等活动所导致的关联交易;</p> <p>(二) 关联方向公司无偿提供担保;</p> <p>(三) 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p>	<p>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p> <p>(二)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p> <p>(三)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0 万元;</p> <p>(四) 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8,000 万元;</p> <p>(五)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0 万元。</p> <p>按照上述计算标准计算,交易仅达到第(三)项或第(五)项标准,且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每股收益的绝对值低于 0.05 元的,公司可以豁免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指标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对值计算。</p>
<p>第四十八条 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p>	<p>第五十一条 监事会或股东决定自行召集股东</p>

<p>大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p> <p>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 10%。</p>	<p>大会的，须书面通知董事会。</p> <p>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前，召集股东持股比例不得低于 10%。</p>
<p>第五十条 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会议所必需的费用由本公司承担。</p>	<p>第五十三条 监事会或股东依法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会议所必需的费用由本公司承担。</p>
<p>第五十五条 股东大会通知和补充通知中应当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体内容。</p> <p>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应当不多于 7 个工作日。股权登记日一旦确认，不得变更。</p>	<p>第五十八条 股东大会通知和补充通知中应当充分、完整披露所有提案的全部具体内容。</p> <p>股权登记日与会议日期之间的间隔应当不多于 7 个交易日，且应当晚于公告的披露时间。股权登记日一旦确认，不得变更。</p>
<p>第五十七条 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应延期或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应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2 个工作日发出通知或公告，并说明原因。</p>	<p>第六十条 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应延期或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应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2 个交易日发出通知或公告，并说明原因。</p>
<p>第七十三条 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应当与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表决情况的有效资料一并保存，保存期限为 10 年。</p>	<p>第七十六条 股东大会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表决情况、网络及其他方式的有效表决资料一并保存，保存期限为 10 年。</p>
<p>第七十八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p> <p>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p>	<p>第八十一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p> <p>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得取得公司的股份。确因特殊原因持有股份的，应当在一年内依法消除该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p>

	<p>决权的股份总数。</p> <p>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且不得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进行。</p>
<p>第八十五条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p>	<p>第八十八条 除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将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将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股东在股东大会上不得对同一事项不同的提案同时投同意票。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p>
<p>第九十七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p> <p>（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p> <p>（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 5 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 5 年；</p> <p>（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 3 年；</p> <p>（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 3 年；</p> <p>（五）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p> <p>（六）最近 24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p>	<p>第一百条 公司董事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p> <p>（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p> <p>（二）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 5 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 5 年；</p> <p>（三）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 3 年；</p> <p>（四）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 3 年；</p> <p>（五）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p> <p>（六）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p>

<p>(七)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p> <p>(八)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p> <p>以上期间,按拟选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等机构审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聘议案的时间截止起算。</p> <p>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应当解除其职务。</p>	<p>(七)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p> <p>(八)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p> <p>(九)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p> <p>(十)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p> <p>(十一)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p> <p>以上期间,按拟选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等机构审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受聘议案的时间截止起算。</p> <p>违反本条规定选举、委派董事的,该选举、委派或者聘任无效。董事在任职期间出现本条情形的,公司应当解除其职务。</p>
<p>第一百〇二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 2 日内披露有关情况。</p> <p>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p> <p>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p>	<p>第一百〇五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董事会将在 2 日内披露有关情况。</p> <p>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董事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且相关公告披露后方能生效。在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拟辞职董事仍应当继续履行职责。发生该等情形的,公司应当在 2 个月内完成董事补选。</p> <p>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p>

<p>第一百二十三条 董事会会议，应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委托书中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授权范围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p>	<p>第一百二十六条 董事会会议，应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委托书中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授权范围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涉及表决事项的，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明确对每一事项发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的意见。董事不得作出或者接受无表决意向的委托、全权委托或者授权范围不明确的委托。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对表决事项的责任不因委托其免于他董事出席而免责。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p>
<p>第一百二十四条 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p> <p>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保存期限为 10 年。</p>	<p>第一百二十七条 董事会应当对会议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董事会秘书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p> <p>董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保存期限为 10 年。</p>
<p>第一百三十五条 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根据总经理的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副总经理负责协助总经理工作，对总经理负责。副总经理应勤勉、尽责、诚信、忠实地履行其职责，并定期向总经理报告工作。副总经理的职责范围，由总经理具体分工确定。</p> <p>副总经理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有关规定。</p>	<p>第一百三十八条 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根据总经理的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副总经理负责协助总经理工作，对总经理负责。副总经理应勤勉、尽责、诚信、忠实地履行其职责，并定期向总经理报告工作。副总经理的职责范围，由总经理具体分工确定。</p> <p>副总经理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有关副总经理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副总经理与公司之间的劳动合同规定。</p> <p>副总经理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有关规定。</p>
<p>第一百三十六条 公司设财务总监 1 名，根据总</p>	<p>第一百三十九条 公司设财务总监 1 名，根据总</p>

<p>经理的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财务总监主管公司财务工作，对公司财务活动进行管理和监控。</p> <p>财务总监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有关规定。</p>	<p>经理的提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财务总监作应当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p> <p>财务总监主管公司财务工作，对公司财务活动进行管理和监控。</p> <p>财务总监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有关规定。</p> <p>财务总监辞职应当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财务总监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p>
<p>第一百三十七条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p> <p>董事会秘书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的有关规定。</p>	<p>第一百四十条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p> <p>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p> <p>董事会秘书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本章程的有关规定。</p> <p>董事会秘书辞职应当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除董事会秘书辞职未完成工作移交且相关公告未披露外，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p>
<p>第一百三十九条 本章程第九十七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监事。</p> <p>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p>	<p>第一百四十二条 本章程第一百条关于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时适用于监事。</p> <p>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不得兼任监事。</p>
<p>第一百四十二条 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p>	<p>第一百四十五条 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p>

<p>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p>	<p>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监事辞职应当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不得通过辞职等方式规避其应当承担的职责。除下列情形外，监事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或者监事会时生效：</p> <p>（一）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p> <p>（二）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p> <p>在上述情形下，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监事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且相关公告披露后方能生效。在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拟辞职监事仍应当继续履行职责。发生上述情形的，公司应当在2个月内完成监事补选。</p>
<p>第一百四十四条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p>	<p>第一百四十七条 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监事有权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挂牌公司应当采取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为监事正常履行职责提供必要的协助任何人不得干预、阻挠。</p> <p>监事履行职责所需的有关费用由公司承担。</p>
<p>第一百四十九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p> <p>（一）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p> <p>（二）检查公司财务；</p> <p>（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p> <p>（四）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p>	<p>第一百五十二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p> <p>（一）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p> <p>（二）检查公司财务；</p> <p>（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应当向董事会通报或者向股东大会、主办券商或者全国股转公司报告，也可以提</p>

<p>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p> <p>（五）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p> <p>（六）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p> <p>（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p> <p>（八）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p>	<p>出罢免的建议；</p> <p>（四）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p> <p>（五）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p> <p>（六）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p> <p>（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p> <p>（八）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p>
<p>第一百六十条 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p> <p>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期限 10 年。</p>	<p>第一百六十三条 监事会应当将所议事项的决定做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p> <p>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保存期限 10 年。</p>
<p>第二百一十条 释义</p> <p>（一）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p> <p>（二）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p> <p>（三）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p>	<p>第二百一十三条 释义</p> <p>（一）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50%以上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p> <p>（二）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p> <p>（三）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p>

<p>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p> <p>（四）公司发生的交易，包括下列事项：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不含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但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的，仍包含在内）；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投资等）；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租入或者租出资产；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赠与或者受赠资产；债权或者债务重组；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协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认定的其他交易。</p> <p>（五）日常性关联交易指公司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财务资助（公司接受的），无偿接受担保等的交易行为。</p>	<p>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p> <p>（四）公司发生的交易，包括下列事项：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不含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但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的，仍包含在内）；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投资等）；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租入或者租出资产；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赠与或者受赠资产；债权或者债务重组；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签订许可协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认定的其他交易。</p> <p>（五）日常性关联交易指公司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财务资助（公司接受的），无偿接受担保等的交易行为。</p> <p>（六）财务资助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有偿或无偿对外提供资金、委托贷款等行为。</p> <p>（七）全国股转公司是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p>
<p>第二百一十一条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予以解决。</p>	<p>第二百一十四条 公司、股东、投资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提交证券期货纠纷专业调解机构进行调解或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予以解决。</p>
<p>第二百一十六条 公司董事会应根据本章程的</p>	<p>第二百一十九条 公司董事会应根据本章程的</p>

<p>规定，拟定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监事会应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拟定监事会议事规则，并报股东大会批准。</p>	<p>规定，拟定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监事会应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拟定监事会议事规则，并报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作为本章程的附件。</p>
<p>第二百一十七条 本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并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生效实施，原章程同时废止。</p>	<p>删除。</p>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2	<p>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事项：《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2019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p> <p>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事项：《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p>
监事会	2	<p>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事项：《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事项：《2020 年半年度报告》。</p>
股东大会	1	<p>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p>

		会，审议事项：《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9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并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行。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经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有效运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会议决议均能正常签署并归档保存，三会决议均能得到执行。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具有符合业务发展的完整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公司组织结构符合经营管理实际需求，拥有独立的资产运营、综合管理、风险管理、经营性租赁事业和财务等部门。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租赁业务流程和业务渠道，能够独立对外开展业务，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能力。

2、资产独立：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主要资产包括办公设备、机器设备和运输设备。股份公司成立时，各发起人将生产经营性资产全部投入公司，该等资产完整、权属明确，不存在重大或潜在的纠纷。公司对其资产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并完全独立运营。

3、人员独立：公司建立有独立的人事管理制度，对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报告期内，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均在公司领取薪酬。

4、财务独立：公司开立有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设立独立的财务部，制定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

并独立纳税，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

5、机构独立：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所需的组织机构，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其中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且已聘任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内设资产运营部、综合管理部、风险管理部、经营性租赁事业部和财务部等，上述部门均独立运作，不存在同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会计准则，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和完善相关制度，加强制度的执行和监督，促进公司稳健的发展。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目前尚未发现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存在的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定期报告未发生重大差错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信息披露相关人员，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及股转系统相关业务指引履行披露义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要求，适时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众环审字（2021）220003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林东 3 年	陈天敏 3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3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8 万元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1）2200038 号

子西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三）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子西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西租赁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子西租赁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子西租赁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五） 其他信息

子西租赁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子西租赁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子西租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子西租赁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子西租赁治理层负责监督子西租赁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子西租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子西租赁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子西租赁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林东（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天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武汉

2021年4月28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3,572,255.08	5,663,224.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1,116,346.70	1,223,080.00
应收账款	六、3	75,297,722.75	74,580,145.2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4	886,210.56	2,579,412.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5	476,167.97	3,768,700.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6	2,452,956.01	1,612,275.6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7	280.00	
流动资产合计		83,801,939.07	89,426,838.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8	492,073.70	492,202.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9	205,778,863.20	172,785,061.5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0	8,805.04	16,352.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1	1,631,220.56	1,971,242.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2	5,239,636.30	2,699,98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3,150,598.80	177,964,845.58
资产总计		296,952,537.87	267,391,683.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3	1,206,737.88	39,991.55
预收款项			416,853.30
合同负债	六、14	270,361.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5	292,197.47	356,178.50
应交税费	六、16	1,207,836.60	2,253,150.79
其他应付款	六、17	19,719,622.82	20,365,191.53
其中：应付利息		194,411.58	55,229.1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18	24,728,455.51	33,288,189.94
其他流动负债	六、19	35,146.94	
流动负债合计		47,460,358.28	56,719,555.6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20	21,490,314.36	13,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六、21	21,994,328.60	17,839,988.2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056,695.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541,338.54	31,339,988.24
负债合计		115,001,696.82	88,059,543.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22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3	17,270,035.91	17,270,035.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4	4,421,374.85	4,159,136.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5	40,259,430.29	37,902,967.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950,841.05	179,332,140.1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950,841.05	179,332,140.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6,952,537.87	267,391,683.96

法定代表人：杨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兆斌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70,697.81	5,656,072.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16,346.70	1,223,080.00
应收账款	十四、1	75,297,722.75	74,580,145.2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86,210.56	2,579,412.49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476,167.97	3,768,700.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52,956.01	1,607,117.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83,800,101.80	89,414,528.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2,992,073.70	2,992,202.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5,778,863.20	172,785,061.5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805.04	16,352.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31,220.56	1,971,242.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39,636.30	2,699,98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5,650,598.80	180,464,845.58
资产总计		299,450,700.60	269,879,374.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06,737.88	39,991.55
预收款项		270,361.06	408,883.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292,197.47	356,178.50
应交税费		1,207,836.60	2,254,329.77
其他应付款		22,684,842.13	23,330,410.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728,455.51	33,288,189.94
其他流动负债		35,146.94	
流动负债合计		50,425,577.59	59,677,983.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490,314.36	13,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1,994,328.60	17,839,988.2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4,056,695.58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541,338.54	31,339,988.24
负债合计		117,966,916.13	91,017,971.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270,035.91	17,270,035.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21,374.85	4,159,136.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9,792,373.71	37,432,229.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483,784.47	178,861,402.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99,450,700.60	269,879,374.27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总收入		70,936,332.84	70,399,022.38
其中：营业收入	六、26	70,936,332.84	70,399,022.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5,929,041.67	71,247,935.87
其中：营业成本	六、26	55,031,949.72	44,471,124.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7	253,624.23	506,156.34
销售费用	六、28	12,297,964.26	16,594,067.01
管理费用	六、29	3,456,174.21	4,030,516.10
研发费用	六、30	240,085.70	10,200.00
财务费用	六、31	4,649,243.55	5,635,871.99
其中：利息费用		1,972,454.83	2,041,634.22
利息收入		65,141.18	22,171.29
加：其他收益	六、32	1,731,304.97	1,693,914.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3	-128.96	6,809.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4	1,360,086.62	338,762.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5	5,255,506.80	618,759.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54,060.60	1,809,331.06
加：营业外收入		299,229.21	108,783.73
减：营业外支出		10,375.00	25,183.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42,914.81	1,892,931.37
减：所得税费用		1,024,213.87	595,863.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8,700.94	1,297,067.7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8,700.94	1,297,067.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18,700.94	1,297,067.7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杨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兆斌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收入		70,929,279.48	70,399,022.38
减：营业成本		55,026,791.90	44,471,124.43
税金及附加		253,621.52	506,156.34
销售费用		12,297,964.26	16,594,067.01
管理费用		3,450,894.21	4,025,519.12
研发费用		240,085.70	10,200.00
财务费用		4,648,949.61	5,635,612.59
其中：利息费用		1,972,454.83	2,041,634.22
利息收入		65,133.12	22,127.19
加：其他收益		1,731,304.97	1,693,914.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四、5	-128.96	6,809.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			

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60,086.62	-213,639.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55,506.80	618,759.1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57,741.71	1,262,185.54
加：营业外收入	十四、4	299,229.21	108,497.72
减：营业外支出	十四、4	10,375.00	25,183.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46,595.92	1,345,499.84
减：所得税费用		1,024,213.88	457,763.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2,382.04	887,736.7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2,382.04	887,736.7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22,382.04	887,736.7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272,867.41	88,343,454.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9 (1)	3,763,745.37	2,143,284.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036,612.78	90,486,739.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46,763.23	27,999,767.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08,308.44	10,580,303.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11,622.78	6,128,933.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9 (2)	187,416.31	195,743.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54,110.76	44,904,74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82,502.02	45,581,992.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4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48.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911,996.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11,996.51	12,426,948.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		78,169,528.72	31,755,498.59

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42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169,528.72	44,175,498.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257,532.21	-31,748,550.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050,000.00	1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50,000.00	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50,000.00	21,328,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15,967.73	5,640,192.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65,967.73	26,968,19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4,032.27	-11,968,192.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56	6.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0,969.36	1,865,255.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63,224.44	2,983,969.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2,255.08	4,849,224.44

法定代表人：杨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兆斌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272,605.37	83,980,055.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5,860.66	6,472,614.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458,466.03	90,452,670.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40,909.29	27,995,297.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08,308.44	10,580,303.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11,620.08	6,122,294.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416.31	160,442.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48,254.12	44,858,338.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10,211.91	45,594,332.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4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48.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911,996.51		814,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11,996.51		13,240,948.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591,644.01		31,755,498.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4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591,644.01		44,175,498.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79,647.50		-30,934,550.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9,050,000.00		1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50,000.00		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50,000.00		21,328,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15,967.73		5,640,192.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65,967.73		26,968,19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4,032.27		-11,968,192.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56		6.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5,374.76		2,691,595.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56,072.57		2,964,476.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0,697.81		5,656,072.57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7,270,035.91				4,159,136.65		37,902,967.55		179,332,140.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17,270,035.91				4,159,136.65		37,902,967.55		179,332,140.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2,238.20			2,356,462.74		2,618,700.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18,700.94		2,618,700.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7,270,035.91				4,421,374.85		40,259,430.29	120,000,000.00	181,950,841.05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7,270,035.91				4,070,362.98		36,694,673.46		178,035,072.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17,270,035.91				4,070,362.98		36,694,673.46		178,035,072.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773.67		1,208,294.09		1,297,067.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7,067.76		1,297,067.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8,773.67	-88,773.67				
1. 提取盈余公积								88,773.67	-88,773.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7,270,035.91			4,159,136.65	37,902,967.55			179,332,140.11	

法定代表人：杨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兆斌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7,270,035.91				4,159,136.65		37,432,229.87	178,861,402.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17,270,035.91				4,159,136.65		37,432,229.87	178,861,402.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2,238.20			2,360,143.84	2,622,382.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22,382.04	2,622,382.0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2,238.20		-262,238.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2,238.20		-262,238.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7,270,035.91			4,421,374.85		39,792,373.71		181,483,784.47

项目	2019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7,270,035.91				4,070,362.98		36,633,266.83	177,973,665.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17,270,035.91				4,070,362.98		36,633,266.83	177,973,665.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8,773.67			798,963.04	887,736.7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87,736.71	887,736.7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8,773.67			-88,773.67	
1. 提取盈余公积								88,773.67			-88,773.6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7,270,035.91				4,159,136.65		37,432,229.87	178,861,402.43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子西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子西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1 年 5 月在福州保税区注册成立，现总部位于福建省福州市保税区管委会综合大楼 15 层 11 室（自贸试验区内）。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机械设备、机电设备、钢板桩及支护材料的租赁、销售、维修、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转系统函[2016]6525 号核准，本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基础层挂牌公开转让。本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2,00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100572994813N。公司证券简称为“子西租赁”，证券代码为“839174”。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决议批准报出。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集团本年合并范围与上年相比未发生变化。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1“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

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仅适用于存在采用套期会计方法核算的套期保值的情况）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

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

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

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

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

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报告期后已回款、已收取押金或日常业务活动应收取的关联方款项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③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

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关联方款项、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员工借款、备用金等应收款项。

11、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

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

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

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行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

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

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3.00-5.00	9.50-19.4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3.00-5.00	19.00-19.40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3.00-5.00	9.50-32.3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

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租赁场地资本性开支以及服务期间超过 1 年的占用费或使用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7、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

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19、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

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0、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1、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

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

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经本公司同意，本集团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 2020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集团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A、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0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额		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416,853.30	408,883.00		
合同负债			368,896.73	361,843.36
其他流动负债			47,956.57	47,039.64

B、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a、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额		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305,508.00	305,508.00
合同负债	270,361.06	270,361.06		
其他流动负债	35,146.94	35,146.94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1、“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

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7）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

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本公司作为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 抵减应纳税额。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除上述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可享受加计扣除 10% 的政策外，本集团报告年度未享受其他税收优惠政策。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0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年”

指 2020 年度，“上年”指 2019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572,255.08	5,663,224.44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572,255.08	5,663,224.4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25,000.00	523,080.00
商业承兑汇票	898,786.00	700,000.00
小计	1,123,786.00	1,223,080.00
减：坏账准备	7,439.30	
合计	1,116,346.70	1,223,080.00

(2)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截止期末，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截止期末，本集团无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 年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截止期末，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123,786.00	100.00	7,439.30		1,116,346.70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25,000.00	20.02			225,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898,786.00	79.98	7,439.30		891,346.70
合计	1,123,786.00		7,439.30		1,116,346.7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223,080.00	100.00			1,223,080.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523,080.00	42.77			523,080.00
商业承兑汇票	700,000.00	57.23			700,000.00
合计	1,223,080.00	100.00			1,223,080.00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商业承兑票据

项目	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48,786.00	7,439.30	5.00
低风险组合	750,000.00		
合计	898,786.00	7,439.30	0.83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7,439.30			7,439.30
合计		7,439.30			7,439.30

(7)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截止期末，本集团无已核销的应收票据。

(8) 其他说明

2020 年，本集团累计向银行贴现商业承兑汇票 1,239,252.10 元（上年： 0.00 元）。根据贴现协议，银行放弃对本集团的追索权，因此，本集团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1,239,252.10 元（上年： 0.00 元），发生的贴现费用为 46,103.57 元（上年： 0.00 元）。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4,972,764.22
1 至 2 年	14,788,321.40
2 至 3 年	6,571,100.16
3 至 4 年	2,880,811.28
4 至 5 年	2,539,136.00
小计	81,752,133.06
减：坏账准备	6,454,410.31
合计	75,297,722.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752,133.06	100.00	6,454,410.31	7.90	75,297,722.75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					
账龄组合	40,034,352.05	48.97	6,454,410.31	16.12	33,579,941.74
低风险组合	41,717,781.01	51.03			41,717,781.01
合计	81,752,133.06		6,454,410.31		75,297,722.75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444,161.80	100.00	7,864,016.58	9.54	74,580,145.22
其中：					
账龄组合	82,444,161.80	100.00	7,864,016.58	9.54	74,580,145.22
低风险组合					
合计	82,444,161.80		7,864,016.58		74,580,145.22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1,113,020.57	1,055,651.03	5.00
1-2 年	9,608,228.80	960,822.88	10.00
2-3 年	4,902,228.68	1,470,668.60	30.00
3-4 年	1,871,918.00	935,959.00	50.00
4-5 年	2,539,136.00	2,031,308.80	80.00
合计	40,034,532.05	6,454,410.31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		
坏账准备	7,864,016.58		1,409,606.27		6,454,410.31
合计	7,864,016.58		1,409,606.27		6,454,410.31

注：本年度无坏账转回情况。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6,396,808.88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0.0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763,810.46 元。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省岩田基础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376,013.00	6.58	20,885.15
上海铭海建设有限公司	3,566,336.28	4.36	23,451.60
福建省长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39,635.00	3.35	87,132.58
福建冶地恒元建设有限公司	2,442,651.60	2.99	16,108.65
武汉中力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2,272,173.00	2.78	616,232.48
合计	16,396,808.88	20.06	763,810.46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86,210.56	100.00	2,579,412.49	100.00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886,210.56		2,579,412.49	

(2) 按预付对象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845,882.66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5.45%。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吴家远（广州仓库）	33,000.00	3.72
中石化森美（福建）石油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219,536.31	24.77
福州金盼盼木业有限公司	160,454.70	18.11
赵学灿（云南仓库房租）	90,000.00	10.16
基地预提费用	342,891.65	38.69
合计	845,882.66	95.45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76,167.97	3,768,700.56
合计	476,167.97	3,768,700.56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00,874.26
1 至 2 年	284,726.34
2 至 3 年	121,000.00
3 至 4 年	32,600.00
小计	539,200.60
减：坏账准备	63,032.63
合计	476,167.97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无风险押金	200.00	165,600.00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94,774.98	28,538.00
社保及公积金	30,923.55	34,366.97
预付费用	49,950.71	261,246.53
关联往来款及保证金		3,015,951.36
其他往来款	363,351.36	283,949.98
小计	539,200.60	3,789,652.84
减：坏账准备	63,032.63	20,952.28
合计	476,167.97	3,768,700.56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952.28		20,952.28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年：		20,952.28		20,952.28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42,080.35		42,080.35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3,032.63		63,032.63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20,952.28	42,080.35				63,032.63
坏账准备						
合计	20,952.28	42,080.35				63,032.63

⑤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黄秀勇	保证金	100,000.00	1-2 年	21.00	10,000.00
吴家远	其他	99,000.00	2-3 年	20.79	19,800.00
陈郭攀	其他	89,774.98	1-2 年	18.85	8,977.50
叶庆蓉	保证金	38,000.00	1-2 年	7.98	3,800.00
上海呈昊建筑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其他	35,800.00	1-2 年	7.52	3,580.00
合计		362,574.98		76.14	46,157.50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452,956.01		2,452,956.01
合计	2,452,956.01		2,452,956.01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612,275.67		1,612,275.67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612,275.67		1,612,275.67

7、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	280.00	
合计	280.00	

8、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福建省子西岩土科技有限公司	492,202.66			-128.96						492,073.70
小计	492,202.66			-128.96						492,073.70
合计	492,202.66			-128.96						492,073.70

9、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5,778,863.20	172,785,061.51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205,778,863.20	172,785,061.51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98,870,561.41	1,874,217.48	969,872.87	301,714,651.76
2、本年增加金额	90,871,310.24		223,826.05	91,095,136.29
购置	90,871,310.24		223,826.05	91,095,136.29
3、本年减少金额	21,418,758.40			21,418,758.40
处置或报废	21,418,758.40			21,418,758.40
4、年末余额	368,323,113.25	1,874,217.48	1,193,698.92	371,391,029.65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28,294,456.25	155,517.45	479,616.55	128,929,590.25
2、本年增加金额	47,012,605.40	344,024.88	150,246.10	47,506,876.38
计提	47,012,605.40	344,024.88	150,246.10	47,506,876.38
3、本年减少金额	10,824,300.18			10,824,300.18
处置或报废	10,824,300.18			10,824,300.18
4、年末余额	164,482,761.47	499,542.33	629,862.65	165,612,166.4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03,840,351.78	1,374,675.15	563,836.27	205,778,863.20
2、年初账面价值	170,576,105.16	1,718,700.03	490,256.32	172,785,061.51

②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空作业车	151,511,286.22	45,106,525.37		106,404,760.85
合计	151,511,286.22	45,106,525.37		106,404,760.85

③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03,840,351.78
合计	203,840,351.78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原值	已提折旧	清理收入	清理收益
型钢	21,418,758.40	10,824,300.18	15,849,965.02	5,255,506.80
合计	21,418,758.40	10,824,300.18	15,849,965.02	5,255,506.80

1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金额	本年摊销 金额	其他减 少金额	年末余额
红圈移动营销云服务费	16,352.20		7,547.16		8,805.04
合计	16,352.20		7,547.16		8,805.04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6,524,882.24	1,631,220.56	7,884,968.86	1,971,242.21
合计	6,524,882.24	1,631,220.56	7,884,968.86	1,971,242.21

(2) 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本报告期内无递延所得税负债。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采购预付款及保证金	5,239,636.30		5,239,636.30	2,699,987.00		2,699,987.00
合计	5,239,636.30		5,239,636.30	2,699,987.00		2,699,987.00

13、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款	1,184,036.71	1,248.42
服务费	3,000.00	3,000.00
租赁费	6,680.00	17,556.13
保险费	161.29	18,187.00
预提费用	12,859.88	
合计	1,206,737.88	39,991.5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货款	15,987.85	未结算
服务费	3,000.00	未结算
合计	18,987.85	

14、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租金	270,361.06	368,896.73
合计	270,361.06	368,896.73

1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52,634.80	9,697,642.26	9,761,623.29	288,653.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43.70	23,811.58	23,811.58	3,543.7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56,178.50	9,721,453.84	9,785,434.87	292,197.4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5,720.97	9,216,674.83	9,216,674.83	285,720.97
2、职工福利费		258,959.46	258,959.46	
3、社会保险费	2,932.80	120,065.86	120,065.86	2,932.8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66.20	110,798.00	110,798.00	2,566.20
工伤保险费	73.32	319.77	319.77	73.32
生育保险费	293.28	8,948.09	8,948.09	293.28
4、住房公积金		98,733.00	98,73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981.03	3,209.11	67,190.14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52,634.80	9,697,642.26	9,761,623.29	288,653.7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21.60	23,081.88	23,081.88	3,421.60
2、失业保险费	122.10	729.70	729.70	122.1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543.70	23,811.58	23,811.58	3,543.70

注：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24%、1%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6、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54,943.11	1,564,431.39
企业所得税	530,161.08	479,110.08
个人所得税		-2,861.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764.89	98,911.23
教育费附加	9,756.38	42,396.99
地方教育费附加	6,504.25	28,264.66
印花税	50,483.22	36,174.10
防洪税	33,223.67	6,724.26
合计	1,207,836.60	2,253,150.79

17、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55,229.17
其他应付款	19,719,622.82	20,309,962.36
合计	19,719,622.82	20,365,191.53

(1)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5,229.17
合计		55,229.17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押金	4,790.78	19,793,847.21
保证金	19,231,691.10	1,129.54
往来款	459,000.00	50,000.00
备用金	22,020.26	
派遣员工保险	2,120.68	2,120.68
预提费用		462,864.93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9,719,622.82	20,309,962.36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保证金	6,655,767.10	周转使用
押金	4,790.78	周转使用
往来款	50,000.00	周转使用
备用金	22,020.26	周转使用
派遣员工保险	2,120.68	未结算
合计	6,734,698.82	

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0）	2,204,097.22	10,6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六、21）	22,524,358.29	22,688,189.94
合计	24,728,455.51	33,288,189.94

19、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待转销项税	35,146.94	47,956.57
合计	35,146.94	47,956.57

20、 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23,000,000.00	24,1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	
加：贷款利息	194,411.5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18）	2,204,097.22	10,600,000.00
合计	21,490,314.36	13,500,000.00

注：1. 本公司向福建长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1,500.00 万元（长农商贷营业部 [2019]第 326 号），借款期间为 2019 年 9 月 11 日至 2022 年 9 月 10 日，借款年利率 7.50%。福建省铭钻实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子西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430 万股股权、福建鑫凯普动

力机械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子西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万股股权、李莹以其持有的子西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42 万股股权为该借款提供质押担保，杨奇为该借款提供全责连带保证。该借款还款方式为按月结息分期还本，前两年每半年偿还本金的 5.00%，第三年上半年偿还本金的 3.00%，剩余的 77.00% 本金到期一次归还。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为 13,500,000.00 元。本期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500,000.00 元调整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本公司向永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借款 950.00 万元(合同编号：HT9010530200004387)，借款期间为 2020 年 8 月 27 日至 2023 年 8 月 26 日，借款年利率 7.50%。福州京通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子西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900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杨奇为该借款提供全责连带保证。该借款还款方式为按月结息分期还本，每半年归还本金 10 万元，到期还清剩余本息。本期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 元调整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 本公司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借款 50.00 万元（合同编号：0610202007242140），借款期间为 2020 年 7 月 29 日至 2021 年 7 月 29 日，借款年利率 5.50%。杨奇为该借款提供全责连带保证。该借款还款方式为按季结息，到期结清本息。本期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000.00 元调整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1,994,328.60	17,839,988.24
合计	21,994,328.60	17,839,988.24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55,993,096.74	49,122,527.3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032,725.32	2,943,084.94
待确认资产进项税	6,441,684.53	5,651,264.27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六、18）	22,524,358.29	22,688,189.94
合计	21,994,328.60	17,839,988.24

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暂估高空车设备款	24,056,695.58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24,056,695.58	

23、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股东及出资信息：

股东	出资额	出资日期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福建省铭钻实业有限公司	37,421,500.00	2015-12-21	31.18%	货币
福州京通投资有限公司	22,357,000.00	2015-12-21	18.63%	货币
福州天禄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5,073,800.00	2015-12-21	4.23%	货币
福建鑫凯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10,147,700.00	2015-12-21	8.46%	货币
江乃华	3,000,000.00	2016-5-10	2.50%	货币
锐源子西股份有限公司	24,500,000.00	2016-5-10	20.42%	货币
福州市锐源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7,500,000.00	2016-5-10	6.25%	货币
李莹	10,000,000.00	2016-12-28	8.33%	货币
合计	120,000,000.00	-	100.00%	-

24、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7,270,035.91			17,270,035.91
合计	17,270,035.91			17,270,035.91

25、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59,136.65	262,238.20		4,421,374.85
合计	4,159,136.65	262,238.20		4,421,374.85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2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7,902,967.55	36,694,673.4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7,902,967.55	36,694,673.4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18,700.94	1,297,067.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2,238.20	88,773.6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40,259,430.29	37,902,967.55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936,332.84	55,031,949.72	70,399,022.38	44,471,124.43
合计	70,936,332.84	55,031,949.72	70,399,022.38	44,471,124.43

28、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325.52	220,186.60
教育费附加	28,418.24	94,365.6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945.49	62,910.46
车船使用税	4,240.00	1,940.00
印花税	71,884.52	91,355.91
防洪税	63,810.46	35,397.70
合计	253,624.23	506,156.34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9、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7,824,833.04	8,279,242.56
办公费	197,992.56	143,084.77
折旧费	198,977.99	65,545.40
招待费	109,163.00	278,263.62
物业水电费	44,276.20	48,669.60
车辆及交通使用费	631,315.52	1,874,570.16
差旅费	388,200.71	378,338.43
办公室租金		53,185.43
运输装卸费		3,400,093.42
仓储费用（含租金）	1,347,513.87	1,186,133.54
保险费		18,193.70
广告费		415,503.62
劳务费	322,873.57	360,534.28
基地建设费、装修费	182,178.17	23,905.66
检验费		40,581.42
配件材料维修费	1,039,245.50	
研发费用	11,394.13	
其他		28,221.40
合计	12,297,964.26	16,594,067.01

30、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68,480.22	1,909,393.16
折旧和摊销	389,468.51	169,536.23
办公费	152,525.08	177,488.71
招待费	125,236.00	315,171.28
物业水电费	77,180.85	25,496.13
通讯费	10,189.26	9,486.24
车辆及交通使用费	134,970.27	85,738.46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差旅费	64,193.33	76,605.89
租赁费	57,844.40	142,741.51
中介服务费	478,584.90	244,290.47
广告费		24,150.94
残障金	116,168.10	70,902.82
软件服务费	12,969.37	87,574.05
保险费	16,852.96	169,658.02
咨询费和诉讼费	106,274.16	522,282.19
装修费	40,919.97	
其他	4,316.83	
合计	3,456,174.21	4,030,516.10

31、 研发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专利年费	15,000.00	10,200.00
职工薪酬	221,120.00	
差旅费	1,328.08	
车辆使用费	2,637.62	
合计	240,085.70	10,200.00

32、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1,972,454.83	2,041,634.22
减：利息收入	65,141.18	22,171.29
减：汇兑收益	-28.56	6.09
手续费支出	7,945.12	9,714.12
融资费用	2,733,956.22	3,606,701.03
合计	4,649,243.55	5,635,871.99

33、 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796,600.00	1,160,620.00	796,6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3,840.40	
增值税进项加计扣除	934,704.97	529,453.67	
合计	1,731,304.97	1,693,914.07	796,6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税费返还		796,600.00			1,160,62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96,600.00			1,160,620.00		

34、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8.96	-139.2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48.33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计	-128.96	6,809.06

35、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7,439.30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1,409,606.27	222,982.5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2,080.35	115,779.7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计	1,360,086.62	338,762.26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36、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255,506.80	618,759.16	5,255,506.80
合计	5,255,506.80	618,759.16	5,255,506.80

37、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其中：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接受捐赠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理赔款	58,245.17	98,494.86	58,245.17
拆迁款	221,317.00		221,317.00
零星退税款	240.67		240.67
其他	19,426.37	10,288.87	19,426.37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299,229.21	108,783.73	299,229.21

3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其中：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对外捐赠支出			
未收回押金	10,375.00	22,307.60	10,375.00
罚款、滞纳金		975.82	
其他		1,900.00	
合计	10,375.00	25,183.42	10,375.00

39、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84,192.22	463,846.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0,021.65	132,017.14
合计	1,024,213.87	595,863.6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母公司	子公司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46,595.92	-3,681.11	3,642,914.8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11,648.98	-	911,648.9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2,564.92	-0.01	112,564.9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项目	母公司	子公司	本年发生额
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40,021.65		-340,021.65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当期所得税费用	684,192.23	-0.01	684,192.22

40、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	2,284,443.03	507,750.00
押金、备用金	383,473.13	320,848.00
政府补助	796,600.00	1,160,620.00
其他	299,229.21	154,066.84
合计	3,763,745.37	2,143,284.84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押金、备用金		60,483.90
支付日常经常的付现费用等	187,416.31	135,259.45
合计	187,416.31	195,743.35

4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18,700.94	1,297,067.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360,086.62	-338,762.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558,142.70	43,659,831.00
无形资产摊销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47.16	9,078.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55,506.80	-625,910.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15,967.73	5,640,192.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8.96	-6,404.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0,021.65	132,017.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0,960.34	-1,610,971.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98,009.54	3,359,188.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9,462.90	-5,933,335.3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82,502.02	45,581,992.0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3,572,255.08	5,663,224.4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663,224.44	2,983,969.12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0,969.36	2,679,255.3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3,572,255.08	5,663,224.4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72,255.08	5,663,224.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2,255.08	5,663,224.4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元	649.00	0.8416	546.2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本报告期内无境外经营实体。

43、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税费返还	796,600.00	其他收益	796,600.00
增值税进项加计扣除	934,704.97	其他收益	934,704.97
合计	1,731,304.97		1,731,304.9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报告期内无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州子西建设物资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机械设备、机电设备、钢板桩及支护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100		设立

2、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福建省子西岩土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岩土技术的研发；岩土工程的设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械设备、机电设备、建筑材料的销售、租赁、安装、维护	2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福建省子西岩土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10,304.49	2,010,949.34

项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福建省子西岩土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子西岩土科技有限公司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410,304.49	2,010,949.34
流动负债	-63.99	1,599,936.0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63.99	1,599,936.0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2,073.70	82,202.6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		
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92,073.70	492,202.66
营业收入		
净利润	-644.85	-696.34
综合收益总额	-644.85	-696.34
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

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有少量外币存款，受汇率变动风险影响较小。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六、19)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本年		上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 1 个基准点	235,000.00	176,250.00	135,000.00	101,250.00

2、信用风险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3、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注：企业应当披露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期限进行的到期期限分析，以及管理这些金融负债流动性风险的方法。当企业将所持有的金融资产作为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一部分，且披露金融资产的到期期限分析使财务报表使用者能够恰当地评估企业流动性风险的性质和范围时，企业应当披露金融资产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12 个月	1-5 年	5 年以上
长期应付款	2,908,917.98	5,885,109.14	19,294,154.18	27,855,114.75	49,800.69
长期借款		750,000.00	1,450,000.00	21,300,000.00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 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 对本公 司的表 决权比 例 (%)
福建省铭钻 实业有限公司	福州	对农业、林业、牧业、 渔业、电力业、采矿 业、制造业、物流业、 贸易业、服务业、金融 业、科技业、房地产业 的投资；摩托车及汽车 配件、计算机及辅助设 备、通讯产品、电子产 品、车辆安全监控系 统、日用百货、办公用 品、建材的销售；计算 机软件开发及销售；商 务信息咨询；对商业的 投资咨询、财务咨询； 企业管理服务、企业营 销策划、企业形象策 划；市场调研服务	5800	31.18	31.18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法定代表人杨奇。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福建鑫凯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超过 5%的股东
福州京通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超过 5%的股东
福建省义利酒业有限公司	董事的直系亲属对外投资及担任董事的企 业
闽侯县亿榕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在外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英国鑫子西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锐源子西股份有限公司系其全资子公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UNITEDKINGDOM XINZIXI INVESTMENT LIMITED)	司
福州市乾源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实际控制人在外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福州洲洋溪电力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在外担任董事的企业
连江县溪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在外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五大连池市众源水电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在外担任董事的企业
福建博安典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在外担任董事的企业
福州市锐源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实际控制人在外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锐源子西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超过 5%的股东
李莹	持股比例超过 5%的股东
杨贵	实际控制人弟弟
潘邦辉	联营企业投资方
林仁财	联营企业投资方

5、 关联方交易情况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省铭钻实业有限公司、李莹、福建鑫凯普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杨奇	15,000,000.00	2019-9-11	2022-9-10	否
福州京通投资有限公司、杨奇	9,500,000.00	2020-8-27	2023-8-26	否
杨奇	500,000.00	2020-7-29	2021-7-29	否
杨奇	55,993,096.74	2016-6-25	2026-1-31	否

注：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福州子西建设物资有限公司	2,965,219.31			无固定期限
福建省子西岩土科技有限公司	459,000.00			无固定期限
拆出：				
锐源子西股份有限公司	15,951.36			无固定期限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万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549,800.00	763,222.00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子西岩土科技有限公司	459,000.00	50,000.00
福州子西建设物资有限公司	2,965,219.31	2,965,219.31
合计	3,424,219.31	3,015,219.31
其他应收款：		
锐源子西股份有限公司	15,951.36	15,951.36
合计	15,951.36	15,951.36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表批准报出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54,972,764.22
1 至 2 年	14,788,321.40
2 至 3 年	6,571,100.16
3 至 4 年	2,880,811.28
4 至 5 年	2,539,136.00
小计	81,752,133.06
减：坏账准备	6,454,410.31
合计	75,297,722.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752,133.06	100.00	6,454,410.31	7.90	75,297,722.75
其中：					
账龄组合	40,034,532.05	48.97	6,454,410.31	16.12	33,580,121.74
低风险组合	41,717,601.01	51.03			41,717,601.01
合计	81,752,133.06		6,454,410.31		75,297,722.75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444,161.80	100.00	7,864,016.58	9.54	74,580,145.22
其中：					
账龄组合	82,444,161.80	100.00	7,864,016.58	9.54	74,580,145.22
低风险组合					
合计	82,444,161.80		7,864,016.58		74,580,145.22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1,113,020.57	1,055,651.03	5.00
1-2 年	9,608,228.80	960,822.88	10.00
2-3 年	4,902,228.68	1,470,668.60	30.00
3-4 年	1,871,918.00	935,959.00	50.00
4-5 年	2,539,136.00	2,031,308.80	80.00
合计	40,034,532.05	6,454,410.31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 动	
应收账款 坏账 准备	7,864,016.58		- 1,409,606.27			6,454,410.31
合计	7,864,016.58		- 1,409,606.27			6,454,410.31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6,396,808.88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0.0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763,810.46 元。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76,167.97	3,768,700.56
合计	476,167.97	3,768,700.56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00,874.26
1 至 2 年	284,726.34
2 至 3 年	121,000.00
3 至 4 年	32,600.00
小计	539,200.60
减：坏账准备	63,032.63
合计	476,167.97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15,951.36	15,951.36
押金、保证金	248,600.00	165,600.00
员工借款、备用金		28,538.00
社保及公积金	30,923.55	34,366.97
预付费用	49,950.71	261,246.53
应收暂付款		3,000,000.00
往来款及其他	193,774.98	283,949.98
小计	539,200.60	3,789,652.84
减：坏账准备	63,032.63	20,952.28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476,167.97	3,768,700.56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952.28		20,952.28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年:		20,952.28		20,952.28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42,080.35		42,080.35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3,032.63		63,032.63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 款坏账准 备	20,952.28	42,080.35				63,032.63
合计	20,952.28	42,080.35				63,032.63

⑤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黄秀勇	保证金	100,000.00	1-2 年	21.00	10,000.00
吴家远	其他	99,000.00	2-3 年	20.79	19,800.00
陈郭攀	其他	89,774.98	1-2 年	18.85	8,977.50
叶庆蓉	保证金	38,000.00	1-2 年	7.98	3,800.00
上海呈昊建筑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其他	35,800.00	1-2 年	7.52	3,580.00
合计		362,574.98		76.14	46,157.50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92,073.70		492,073.70	492,202.66		492,202.66
合计	2,992,073.70		2,992,073.70	2,992,202.66		2,992,202.66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福州子西建设物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合计	2,500,000.00			2,500,000.00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 末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福建省子西岩土科技 有限公司	492,202.66			-128.96						492,073.70	
小计	492,202.66			-128.96						492,073.70	
合计	492,202.66			-128.96						492,073.7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929,279.48	55,026,791.90	70,399,022.38	44,471,124.43
其他业务				
合计	70,929,279.48	55,026,791.90	70,399,022.38	44,471,124.43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股利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8.96	-139.2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48.33
合计	-128.96	6,809.06

十四、 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255,506.8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96,6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本集团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8,854.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6,340,961.01	
所得税影响额	1,585,240.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755,720.7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2	0.02	0.0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	-0.02	-0.02

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